

信息系宿舍管理细则说明（试行）

为保障宿舍区学生正常的学习、生活、休息秩序，针对目前宿舍出现的问题，现对系部宿舍管理作出如下说明：

重大违纪

- 1、翻越阳台围栏；
- 2、携带、藏匿管制刀具；
- 3、无故旷宿（不及时将假条交于宿管按旷宿处理）；
- 4、使用明火（含抽烟）；
- 5、故意遮挡、破坏监控摄像头；
- 6、攀爬出入闸机；
- 7、打架、敲诈等行为。

以上违纪按照学校管理规定，给予退宿或者停宿处理，并结合《学生违纪处理办法》给予警告或以上处分。

一般违纪

- 1、熄灯后宿舍内不得锁门、开灯、阳台灯、台灯等等（厕所灯可开），一经发现，每扣 5 分。（叠加扣）
- 2、熄灯后宿舍内不得大声说话，吵闹，唱歌、拍球、放游戏外音等，一经发现，每扣 5 分。（叠加扣）
- 3、熄灯后宿舍之间不得串宿，一经发现同层之间宿舍串宿每次扣 5 分，不同楼层之间串宿，一经发现每次扣 10 分。（熄灯后人为开门算串宿处理），点名、熄灯后不得锁门，锁门每次扣 5 分（叠加扣）。
- 4、在宿舍任何时候如有带大于 1.5m 插线板，一经发现则扣 5 分，直接没收并上报系部。
- 5、宿舍楼不准高空抛物，一经发现每次扣 10 分。
- 6、不得带大于 1000w 功率的吹风机、不得带烧水壶、锅类等电器，一经发现扣 5 分，并没收上报系部。
- 7、不得在宿舍张贴物品包括挂钩，一经发现扣 5 分。
- 8、在宿舍不得玩电梯，如发现每扣 5 分，并上报系部。
- 9、熄灯后不得在宿舍制造噪音，如发现每次扣 5 分。（叠加扣）
- 10、任何情况不得顶撞、恐吓威胁、网络辱骂嘲讽诋毁、甚至动手打宿舍管理人员，一旦发现做停宿处理。如出现有宿舍管理人员管理不当，请及时跟楼长或班主任说明情况。

11、宿舍负责人员点名时（时间 21：10 分过后）请宿舍长本人签字，如有未签到字的请熄灯前至任何宿舍管理人员处补签（宿舍全员都得去签字，确保人齐）。如有未签字的宿舍则记一次违纪（熄灯后去补签不算并记一次违纪）以上违纪满三次作停宿一周处理，违纪满五次停宿一个月。并结合《学生违纪处理办法》给予警告或以上处分。

备注：

- 1、每天上午会公布前一天晚上宿舍纪律扣分情况，每天下午晚自习之前，信息系班联部群里会公布宿舍卫生分。
- 2、以上内容望大家遵守，共同营造、安全和谐，文明友好的宿舍环境。

信息与自动化系

2019. 10